

T/JGE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

T/JGE 0086—2024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

Jiangxi Green Ecology—homestay inn



2024 - 04 - 08 发布

2024 - 04 - 15 实施

目 次

| | |
|-----------------|-----|
| 前言 | II |
| 引言 | III |
| 1 范围 | 1 |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
| 3 术语和定义 | 1 |
| 4 基本要求 | 2 |
| 5 评价指标 | 2 |
| 6 品牌互认 | 4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浮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景德镇玄鹿乡村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浮梁县瑶里古镇宾馆、江西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吴佳林、王海峰、范旻、饶凯辉、梁云霞、吴杰良、郭海仁、冯欣、杨璇。

引 言

“绿色生态是江西的最大财富、最大优势、最大品牌”。江西是全国唯一兼具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国家试点的省份。江西还是生物多样性最丰富的省份之一，生态质量指数居全国前列，森林覆盖率居全国第2位，绿色发展指数连续9年居中部地区第1位。

一方水土养一方人。绿色生态作为江西的宝贵财富，孕育了地方的灿烂文化。民宿是一种家文化的延伸，同时具有独特的地域文化特色，这使民宿不再是冷冰冰的建筑，充满了生活气息和历史记忆，蕴含着丰富的文化内涵，让游客获得幸福感。建立江西绿色生态民宿标准，鼓励民宿结合本地的地域文化特色，积极组织相关体验活动或相关文化向游客充分呈现，不仅填补了省内民宿团体标准的空白，推动民宿行业高质量发展，还可以充分利用好当地的生态资源，深入挖掘和呈现当地的民俗文化，使得民宿能够与游客建立情感联系，游客在享受住宿服务的同时也能深刻感受到人文关怀。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的基本要求、评价指标和品牌互认。
本文件适用于民宿经营主体申请“江西绿色生态”品牌的第三方认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900-2020 乡村民宿服务质量规范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 1493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
GB/T 17095 室内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卫生标准
GB 1848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T 18883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9001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 28739 餐饮业餐厨废弃物处理与利用设备
GB/T 41648-2022 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等级划分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325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
DB36/T 1138-2019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DB36/T 1138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民宿 homestay inn

利用村（居）民自有住宅、集体房舍或其他设施进行自营或委托经营，民宿主人应积极参与接待，为游客提供体验当地自然景观、特色文化与生产生活方式的住宿设施。

[来源：GB/T 3900—2020, 3.1, 有修改]

3.2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 Jiangxi Green Ecology—homestay inn

符合“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及本文件技术要求，并通过“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认证的民宿。

4 基本要求

4.1 经营主体要求

4.1.1 经营主体应依法取得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等相关经营证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括民宿服务或民宿经营，兼营餐饮服务与食品销售的民宿应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等必要证件，应符合治安、消防、卫生、环境保护、安全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要求，并依法申请办理相关行政审批手续。

4.1.2 经营性客房面积不超过 800 m²。旅客住宿应符合实名登记、访客管理、接待未成年人入住“五必须”要求等治安管理制度。经营者应诚信经营，提供商品或服务明码标价，无虚假宣传以及缺斤少两等商业欺诈行为。

4.1.3 宜参照 GB/T 19001、GB/T 24001 相应部分的规定，对民宿服务质量和环境进行管理。

4.1.4 经营一年以上且近三年未发生相关违法违规事件和重大安全事故。

4.2 其他要求

民宿的公共环境和配套、建筑和设施、卫生和服务以及经营和管理应符合 GB/T 41648—2022 中 6.1、7.1、8.1 的要求，同时也应满足 6.2、7.2、8.2 和第 9 章中任意 13 个条款。

5 评价指标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评价指标由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组成。一级指标是指 DB36/T 1138-2019 的第 5 章中规定的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生态协同和质量引领属性指标。二级指标是一级指标的具体化。民宿的评价指标、要求、评价方式或方法等内容见表 1。

表 1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评价指标要求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要求 | 评价方式/方法 |
|----|------|---|-------------|
| 1 | 资源节约 | 民宿应通过安装计量仪表，对主要用能设备和功能区域的能耗实施监测，并建立水、电、气、油等主要能耗的台账，每月进行对比分析，提升节能管理水平。 | 查看能源计量使用记录 |
| 2 | | 民宿所有设施设备应得到正确的使用和良好维护，保持设备运行正常、能耗正常。 | 查看设施设备维护记录 |
| 3 | | 民宿应定期对水网进行漏损检测，及时解决水渗漏问题，避免水资源浪费。 | |
| 4 | | 民宿应配备相应数量及种类的客用品和消耗品，尽量做到可循环使用。 | 查看消耗品管理记录 |
| 5 | | 民宿对消耗品应有定额管理，提倡废水和餐厨废弃物的循环利用和综合利用。 | 实地走访，查看制度措施 |
| 6 | | 民宿应积极采用先进节能节水设备技术和管理方法，节约水、电等能源资源和人力成本，提高效率。 | |
| 7 | | 民宿宜使用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 |
| 8 | | 民宿厨房应在保证食品安全的前提下，烹饪加工做到精工细作、减少浪费。 | |
| 9 | | 民宿餐厅应主动提供公勺公筷，引导住客合理点餐以及实施光盘行动等，杜绝浪费现象。 | |

表1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评价指标要求（续）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要求 | 评价方式/方法 |
|----|-----------------------------------|---|----------------------------|
| 10 | 环境保护 | 民宿应整治绿化和美化周边环境。 | 实地走访 |
| 11 | | 民宿建筑物设计应符合 GB 50016 的规定，且应减少资源消耗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 实地走访，查看制度措施 |
| 12 | | 民宿主体建筑风貌应与当地人文民俗、周边环境协调，保证生态环境优良。 | 实地走访，环境影响登记表 |
| 13 | | 民宿装修装饰材料应尽量就地取材，设施设备和日常运营应体现节能环保，室内环境污染物浓度限量应符合 GB 50325 的规定。 | 实地走访，查看相关设施设备，采用快检技术抽检相关指标 |
| 14 | | 民宿厨房应安装油水分离装置、油烟净化设施，并定期清洗维护，宜每月不少于一次，油烟排放应符合 GB 18483 的规定。 | |
| 15 | | 民宿餐厅内有良好的通风系统和空气净化设施，室内空气质量应符合 GB/T 18883 的规定。 | |
| 16 | | 民宿餐厅应使用环保餐具，且餐具应严格按相关要求做好消毒杀菌工作，消毒后的餐饮用具卫生应符合 GB 14934 的规定，并置于卫生的存放空间。 | |
| 17 | | 民宿设置垃圾分类回收设施应符合 GB/T 28739 的规定，垃圾应及时交由具有相应处置资质的机构收运。 | |
| 18 | | 民宿的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产生的污水统一截污纳管或自行有效处理，排放应符合 GB 8978 的规定。 | 实地走访，查看制度措施，采用快检技术抽检相关指标 |
| 19 | | 民宿应制定降尘、降噪等环境管理制度和方案，确定机构、人员和职责，晚间室内噪声应低于 45 分贝，室内颗粒物浓度应符合 GB/T 17095 的规定。 | 实地走访，查看制度措施 |
| 20 | | 民宿不宜使用化学方式防治有害生物，如杀虫灭鼠剂、除草剂、杀菌剂和杀真菌剂，不焚烧废弃物。 | |
| 21 | 民宿宜开展数字化办公、入住登记、点餐和管理，减少纸张等耗材的使用。 | | |
| 22 | 生态协同 | 民宿的基础设施建设应与周边环境协调统一，注重生态文明、环境保护和生物多样性维持，严禁猎杀野生动物和破坏珍贵植物。 | 实地走访，查看制度措施 |
| 23 | | 民宿经营者应合理利用周边生态旅游资源，积极开展符合绿色生态的旅游活动。 | |
| 24 | | 民宿应以保护生态环境为前提，不断改善居住环境、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实现生态优化、经济良好。 | |
| 25 | | 民宿应通过科学规划和设施完善，扩展生态景观、科普教育、非遗传承等功能。 | |
| 26 | | 民宿宜提供庭院、绿地、观景台、茶吧或书吧等公共空间。 | |
| 27 | 质量引领 | 民宿建筑风格和装饰应体现民宿主人人文情怀和地域文化特色。 | 实地走访 |
| 28 | | 民宿整体装饰装修、景观布置应与民宿的文化主题风格相符，体现地域建筑特色。 | |
| 29 | | 民宿应建立住客人身财产安全保障制度，与医疗机构或医疗点建立联系，同时并与就近派出所或警务站（室）建立联系机制。 | 实地走访，查看制度措施 |
| 30 | | 民宿应建立住客投诉制度，通过提供意见簿（意见箱）、投诉电话、网络邮件等多种途径，受理住客投诉渠道并向住客明示，及时处理住客投诉，做好处理记录，及时总结并持续改进服务。 | |

表1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评价指标要求（续）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要求 | 评价方式/方法 |
|----|------|---|-------------|
| 31 | 质量引领 | 民宿主人及服务人员应熟悉当地农耕文化或历史文化，能向住客展示或者指导其体验当地农耕活动或历史人文景点。 | 实地走访，现场体验 |
| 32 | | 民宿应充分利用当地资源，积极开发具有特色的游览点或农业生产体验场所。 | |
| 33 | | 民宿餐厅应尽量利用当地种植和制作的食材，结合地方特有的烹饪技法，为住客提供具有本土特色的菜品或主动向住客提供周边本地特色菜馆相关信息。 | |
| 34 | | 民宿应提供周边旅游景点、旅游线路、特色旅游商品和民俗活动等介绍及相关资料。 | |
| 35 | | 民宿应提供现金、储蓄卡、常用的网络支付等多种结账支付服务，能开具正规发票。 | 实地走访，查看制度措施 |
| 36 | | 民宿应组织服务人员进行行业专业技能培训，持证上岗，并定期对服务流程及服务效果等方面开展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查找问题和分析原因，制定和落实纠正及预防措施，提升服务质量水平。 | |
| 37 | | 民宿应注重本土节日，积极举办相关活动，营造节日氛围，应有住客体验地方文化、民俗等活动的措施，积极引导住客参与体验活动。 | 实地走访，现场体验 |
| 38 | | 民宿服务人员服饰宜体现当地地域文化特色。 | |
| 39 | | 民宿宜提供讲解服务，介绍当地风土人情、文化特色、历史故事及周边特色旅游景点等。 | |

6 品牌互认

6.1 通过其他区域公用品牌认定的民宿，经有关机构确认，可以采信为“江西绿色生态”品牌民宿，在相关规定下可使用双重品牌证书和标志。

6.2 拥有“江西绿色生态”和其他区域公用品牌证书和标志的民宿，同等条件下可以享受双方品牌宣传推广和政策优惠的权益，接受双方品牌监督管理的有关规定。